

ICS 13.020.10
CCS Z 04

DB 6101

西 安 市 地 方 标 准

DB 6101/T 3219—2025

环保管家服务要求

2025 - 01 - 02 发布

2025 - 02 - 02 实施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服务机构	1
4.1 信用	1
4.2 能力	1
4.3 服务承接	1
5 服务内容	2
5.1 策划	2
5.2 基础服务	2
5.3 其他服务	3
6 评价	4
6.1 评价原则	4
6.2 评价依据	4
6.3 评价要求	4
附录 A（资料性） 企业环境现状调查报告	5
A.1 企业环保问题调查报告	5
A.2 环境隐患排查问题及整改建议清单	8
附录 B（资料性） 开发区管理部门及企事业管理档案参考清单	9
B.1 开发区管理部门环保档案参考清单	9
B.2 企业环保档案参考清单	10
参考文献	11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西安市生态环境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西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西安市质量与标准化研究院、长安大学、西安市生态环境综合服务(环保管家)专业委员会、西安市环境监测站、西北工业大学、陕西米克科技有限公司、陕西西咸新区环境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创易源仪器设备有限公司、西安京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陕西省环境监测中心站、西安金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陕西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凯乐检测认证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尚宏儒、洪辉、程晨、田甜、雷震、刘志千、刘欣、白波、郭冀峰、叶林静、杨明哲、李延峰、付娜、贾明、刘慧、袁晓丽、王一晨、李瑜飞、洪传勋、江鸿宾、李振利、李发燕、訾伟、蔡欢、秦立栋、杨钦、姬鹏程、柯朗、张晓珍、文凯、谢敏。

本文件由西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负责解释。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本文件在实施过程中如有疑问和建议，请将咨询或修改建议等信息反馈至下列单位：

单位：西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五路

电话：029-87628203

邮编：710061

环保管家服务要求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环保管家服务的基本要求、服务内容和环保管家服务绩效评价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环保管家服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4001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HJ 944 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总则（试行）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服务机构

4.1 信用

近三年未被列入国家或地方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或相关部门公布的违法或失信企业名单。

4.2 能力

4.2.1 应具备履行环保管家服务能力的独立法人机构，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

- a) 从事本领域工作且具有环保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具有同等能力的技术人员不少于3名，其中环保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技术人员不少于1名；
- b) 环保管家服务业绩不少于5份。

4.2.2 应明确所有环保管家服务人员信息和资质情况。专业技术人员应熟悉国家和地方与环保有关的政策法规和技术标准，具备与服务内容、服务范围相匹配的专业技术。

4.2.3 应针对专业技术人员和操作人员建立专业技术档案，包括其个人专业技术信息表、选聘记录表、继续教育培训证书、岗位考核表等材料。

4.2.4 在提供环境监测、环境影响评价等特殊领域服务时，应取得相关的资格资质，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4.3 服务承接

4.3.1 环保管家应根据服务类型、范围和内容制定相应的服务流程，明确人员职责分工并指定一名质量负责人，对影响服务质量的关键点进行识别及管控，对服务进度进行把控。

4.3.2 在履约合同中应明确以下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 a) 环保管家应对合同期内的服务方案、服务内容清单和工作进行记录，记录时间应及时准确，记录内容客观完整，应保留相关资料备查；
- b) 明确服务内容、范围和要求，对事先无法完全明确的服务范围适当予以界定，可明确部分服务内容的阶段性成果和进度；
- c) 明确环保管家应承担的服务责任，同时明确环境管理主体责任、明确排污企业治污的主体责任；应明确合同双方履行责任所需条件，并设立违约责任追究及纠纷解决机制；
- d) 明确服务时限和费用总额，以及付费模式；
- e) 明确保密要求，包括环保管家变化时的文件转移；
- f) 明确对环保管家进行过程风险管控和服务绩效评价；
- g) 明确对环保管家提交调查报告、信息平台等服务成果；
- h) 环保管家有驻场需求，应在合同中明确，为其提供办公场所和办公条件；
- i) 合同双方必须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遵守服务合同，密切合作，彼此监督，共同接受生态环境等部门监督检查。

5 服务内容

5.1 策划

根据需求提供策划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 a) 提供具有环境可行性的总体工作路线图；
- b) 为服务对象做好环境影响评价相关工作；
- c) 提供环境工程设计、环境监理、环保设施建设相关工作；
- d) 提供排污许可、环保竣工验收服务相关工作；
- e) 结合服务对象，提供污染防治措施制定服务。

5.2 基础服务

5.2.1 生态环境状况调查

5.2.1.1 从环境质量状况、环境管理现状、环境问题、环境隐患及污染治理能力等方面开展环境状况调查，对服务区域内环境管理资料搜集分析、现场调查并出具环境状况调查报告；调查报告内容见附录A。

5.2.1.2 环境状况调查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 a) 污染源调查：对大气污染源、水污染源、土壤污染源和其它环境污染源调查，主要包括污染源位置、污染物类型、污染物种类及排放量情况等，根据调查结果，编制污染源调查报告；
- b) 环保合规情况：调查国家及地方生态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符合情况；
- c) 核实生产状况：调查包括生产能力、生产工艺、生产设施、原辅材料等现状，核查存在国家明令淘汰或禁止的技术、工艺、设备或产品，核查涉及有毒有害物质排放、以为及其他重大环境风险的生产工艺和产污环节；
- d) 污染防治设施及运维情况：排查企业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和维护情况；
- e) 自行监测情况：收集调查在线监测数据、自行监测数据等；
- f) 环境专项调查情况：组织定期或不定期的大气、水环境、土壤、固体废物、噪声、地下水、环境风险等方面的专项调查；
- g) 环境管理台账情况：按照 HJ 944 和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调查环境管理台账的记录情况；

- h) 内部环境管理与运行情况：企业环境管理体系的建立、实施及相关责任的落实，可参照 GB/T 24001 的要求，落实企业环境管理机构及人员设置、环保工作计划、环保整改计划。

5.2.2 环境保护设施

环境保护设施的检查、运行、维护应包括但不限于：

- a) 雨污水管网设施；
- b) 污水处理设施；
- c) 大气污染处理设施；
- d) 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 e) 固体废物（危废）收集、贮存及转运设施；
- f) 自动监测监控设施。

5.2.3 环保档案

环保档案（参考见附录 B）应包括：

- a) 环保建设资料；
- b) 环保管理资料；
- c) 环保设施运行管理资料；
- d) 环保部门及内部监管资料；
- e) 其他资料。

5.2.4 环保培训

环保培训服务应包括但不限于：

- a) 生态环境保护的基础知识；
- b) 环境污染及其防治；
- c) 绿色低碳的环保行为；
- d) 生态环保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标准；
- e) 典型案例分析。

5.2.5 环境应急

环境应急服务应包括但不限于：

- a) 应急预案编制：根据国家、地方有关要求编制和修订突发环境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 b) 应急培训：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培训，制定应急手册，培训资料及时建档入档；
- c) 应急演练：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编写演练报告、分析存在的问题，根据演练情况及时修改完善应急预案，相关演练资料及时建档入档；
- d) 应急物资：建立应急物资储备库，配备符合要求的应急物资并及时更新；
- e) 应急救援队伍：健全应急救援队伍，完善培训记录、模拟演习管理制度；
- f) 应急恢复与评估：制定应急恢复措施和工作计划，评估事故影响、分析事故原因，制定监测措施；
- g) 事故调查与分析：成立事故调查组调查与分析，制定事故报告，制定事故应急处置评估报告。

5.3 其他服务

应在服务对象需要时提供以下服务：

- a) 园区准入咨询服务；

- b) 区域污染防治, 环境问题排查及污染防治对策;
- c) “双碳”咨询服务;
- d) “一企一档”建档管理服务;
- e) 风险预案与应对服务。

6 评价

6.1 评价原则

对环保管家服务的评价应遵循以下原则:

- a) 客观公正;
- b) 科学严谨;
- c) 全面准确;
- d) 注重时效。

6.2 评价依据

评价依据包括以下内容:

- a) 国家有关的方针、政策;
- b) 环保管家服务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
- c) 本文件;
- d) 服务合同。

6.3 评价要求

6.3.1 评价类型包括证实评价和绩效评价。

6.3.2 每次服务结束后, 应进行证实评价。评价内容为本文件第4章和第5章执行情况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评价方法包括:

- a) 查验机构资质文件、人员档案、合同资料对服务机构的符合性进行评价;
- b) 查看服务记录、现场检查与询问, 对服务内容进行核实和分析;
- c) 运用其他技术方法对服务组织和服务内容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价。

6.3.3 绩效评价应根据需要开展, 评价内容包括服务团队能力水平、服务专业性和规范性、服务成果效益和服务满意度。

6.3.4 证实评价结果应作为服务机构纠正问题和持续改进的建议。绩效评价结果可作为合同续签及相关机构或行业协会信用等级评价的参考。

附 录 A
(资料性)
企业环境现状调查报告

A.1 企业环保问题调查报告

第三方环保管家开展入驻企业环保状况调查后，可参考以下格式向企业发放问题整改反馈单。企业环保问题调查报告见表 A.1。

表A.1 企业环保问题整改反馈单参考格式

类别 标号	问题 分类	编 号	问题子类	现场发现 的问题描 述	问题等级 (重大/一 般) 如何界 定	法律法 规及相 关要求	整改 建议	手续合 格
1	企业 基本 信息	a	未按规定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或未获得批复					
		b	未按规定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c	存在重大变更而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					
		d	存在国家明令淘汰或禁止的技术、工艺、设备或产品					
		e	应当申请排污许可证但未申请					
		f	企业有关事项发生变化，未及时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					
		g	排污许可证有效期满后未申请延续					
		h	辐射安全相关手续不合规					
		i	其他					
2	污染 防治 设施 运行	a	排放污染物环节未按要求配套污染防治设施					
		b	污染防治设施非正常运行（包括闲置、损坏等）					

表 A.1 企业环保问题整改反馈单参考格式（续）

类别 标号	问题 分类	编 号	问题子类	现场发现 的问题描 述	问题等级 (重大/一 般)如何界 定	法律法 规及相 关要求	整改 建议	手续合 格
		c	雨污混接					
		d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未按标准要求设置					
		e	危险废物非正当处置					
		f	工业固体废物混入生活垃圾					
		g	其他					
3	自行 监测	a	未制定自行监测方案					
		b	自行监测方案不符合相关技术指南要求					
		c	未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开展监测					
		d	废水超标或超总量排放					
		e	废气超标或超总量排放					
		f	噪声超标排放					
		g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h	其他					
4	环境 管理 台账	a	未建立环境管理台账					
		b	环境管理台账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指南要求					
		c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不完整					
		d	其他					
5	实际 排放 合规 性	a	废水超标或超总量排放情况					

表 A.1 企业环保问题整改反馈单参考格式（续）

类别 标号	问题 分类	编 号	问题子类	现场发现 的问题描 述	问题等级 （重大/一 般）如何界 定	法律法 规及相 关要求	整改 建议	手续合 格
		b	废气超标、超总量或无组织排放情况					
		c	噪声超标排放情况					
		d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风险					
		e	其他					
6	信息 公开	a	未按要求开展信息公开					
		b	信息公开内容与实际不符					
		c	其他					
7	内部 环境 管理 体系 建设 与运 行	a	未建立内部环境管理制度					
		b	内部环境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不佳					
		c	未按要求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及备案工作					
		d	未落实应急预案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					
		e	其他					
8	其他	a	未按要求开展清洁生产审核					
		b	有处罚、投诉记录、未落实整改					
		c	其他					
注1：根据可能出现的法律后果和环境影响程度，将问题分为重大和一般两个等级； 注2：若清单中手续完善合格可打√。								

A.2 环境隐患排查问题及整改建议清单

环境隐患排查问题及整改建议清单见表 A.2。

表A.2 环境隐患排查问题及整改建议清单

排查内容	主要问题	整改建议	
		整改要求	参考依据
“三同时”执行情况			
废水、废气等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运行及达标情况			
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改造情况			
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及处置情况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联网及运行情况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服务			
环境应急监测预警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应急防范设施措施落实情况			

附 录 B

(资料性)

开发区管理部门及企事业管理档案参考清单

B.1 开发区管理部门环保档案参考清单

开发区管理部门环保档案参考清单见表 B.1。

表B.1 开发区管理部门环保档案参考清单

资料名称	资料清单	完整性描述	改进意见
园区规划相关文件	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		
	国家级、省级、市级或区工业开发区设区文件		
	开发区道路、市政管网等专项规划		
	开发区相关生态环境管理法律法规		
产业结构资料	产业结构布局规划		
	开发区入驻企业清单		
	产业结构统计分析报告		
基础设施	资源能源布局规划方案		
	环保基础设施规划方案		
	生态环境信息建设方案		
污染源排放统计资料	废水、废气及固体废物产排量统计资料		
环境风险管理资料	开发区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开发区公共应急资源、企业应急资源清单		
	开发区突发环境应急演练材料		
	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情况统计资料		
日常环境管理资料	环境相关会议记录		
	日常环境管理台账		
	各项服务成果材料		

B.2 企业环保档案参考清单

企业环保档案清单见表 B.2。

表B.2 企业环保档案清单

资料名称	资料清单	完整性描述	改进意见
“三同时” 制度资料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告书或表）		
	环评登记表		
	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		
	环保管理制度及职责分工		
	环保设施设计方案、施工图、运行记录		
	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登记备案		
总量控制	排污权核定报告		
	总量交易文件		
	总量平衡方案		
污染整治	污染治理设施管理资料	生产废水、废气等污染治理设施设计方案、设备运行台账及维护记录等	
	排污口及污染物排放资料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及标识标牌、自行监测报告、检测信息公开情况等	
	挥发性有机物污染专项整治资料	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料表、整治验收材料等	
日常管理 材料	竣工验收意见		
	环境管理台账		
	自行监测报告		
	排污许可执行报告		
	危废管理制度、危废处置合同/转移联单等		
	一般固废管理制度、委托处理协议		
应急资料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含备案文件）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记录		
	应急物资清单及更换记录		
其他	清洁生产审核报告（含备案文件）		
	监督性监测报告		
	相关环保处罚资料及企业相应的整改材料		

参 考 文 献

- [1] GB 15562.1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排放口（源）
 - [2] GB 15562.2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 [3] GB 1859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 [4] GB 1859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 [5] GB/T 24001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 [6] GB/T 31088 工业园区循环经济管理通则
 - [7] GB/T 33567 工业园区循环经济评价规范
 - [8] GB/T 36574 产业园区废气综合利用原则和要求
 - [9] GB/T 36575 产业园区水的分类使用及循环利用原则和要求
 - [10] HJ 1209—2021 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
 - [11] HJ 606—2011 工业污染源现场检查技术规范
 - [12] HJ 274 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标准
 - [13] HJ/T 397—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 [14] HJ 819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
 - [15] HJ 2025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
-